

证券代码：601901

证券简称：方正证券

公告编号：2019-063

##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所处诉讼阶段：案件执行
- 公司所处当事人地位：申请执行人
- 涉案金额：本金合计 63,934 万元
- 案件尚在执行过程中，暂无法判断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

#### **一、诉讼的基本情况**

广州瑞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瑞丰”）、林永飞、翁武强等客户作为融入方分别与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开展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因上述融入方开展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均发生了违约，公司依法向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湖南高院”）申请了强制执行，要求各融入方及保证人等被执行人立即偿还欠付公司的融资本金及相应的利息、违约金、实现债权和质权的费用等全部债务。

2019年3月，湖南高院受理了公司对上述3起案件的执行申请，决定立案执行，3起案件案号分别为（2019）湘执7号、（2019）湘执8号、（2019）湘执9号。对于（2019）湘执7号、（2019）湘执8号案件，湖南高院指令湖南省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简称“长沙中院”）执行。对于（2019）湘执9号案件，公司向湖南高院撤回了执行申请。

2019年4月，就上述3起案件涉及的债权债务事项，公司与各被执行人达成了分期偿还债务的《执行和解协议》，被执行人确认了融资本金及相应的利息、违约金、实现债权和质权的费用等全部债务金额，以及相应的偿还期限及方式。长沙中院出具执行裁定书，裁定终结执行，如被执行人不履行和解协议时，公司作为申请执行人可以申请恢复执行（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 二、执行和解后的案件进展情况

因各被执行人未按期履行执行和解协议的内容，对于前述（2019）湘执7号、（2019）湘执8号案件所涉债权债务，公司向长沙中院申请恢复执行；对于前述撤回执行的（2019）湘执9号案件所涉债权债务，公司向长沙中院申请立案执行。

近日，公司收到长沙中院出具的《恢复执行通知书》及《受理通知书》，长沙中院已对3起案件恢复执行及立案执行。公司已申请法院对上述案件各被执行人采取强制执行措施。目前，上述案件均在执行过程中。

## 三、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

截至2019年上半年末，公司已对上述案件计提减值准备约6,484.2万元，鉴于案件尚在执行过程中，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期后利润的影响暂无法判断。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对上述案件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7月10日